

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 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司 港股份過戶登記分 港 央 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並已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 宜的監票人。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及佔所投總票數的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接納本公司截至22年2月 日止年度的已審核財 報表及董 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股股份 77	7 股股份 22
2	宣派本公司截至22年2月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 港 。	22 股股份	股股份
	a 重選羅建 生為董 ；	2772 股股份	2 股股份
	b 重選林德緯 生為董 ；	22 股股份 2	277 股股份 7
	c 重選 芳女士為董 ；	277 股股份 277	772 股股份 72
	d 重選 志 博士為董 ；及	27 股股份	77 股股份
	e 重選呂建東 女士為董 。	2 股股份 77	股股份 222
	授權本公司董 會釐定董 酬金。	22722 股股份 227	股股份 77
	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 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 會釐定其酬金。	2727 股股份 7	222 股股份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及佔所投總票數的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a	批 於通告所 的第 A項普通決議案 (關於授 董 配 、 行 及 其 方 式 置本公司股份 的 般授權)；	2 2 7 7 股股份 7 7	2 股股份 2
b	批 於通告所 的第 B項普通決議案 (關於授 董 購回本公司股份 的 般 授權)；	2 2 2 股股份 72	77 股股份 27
c	批 於通告所 的第 C項普通決議案 (關於 本公司購回的股份 數額於根 據 第 A項普通決議案授 董 的 般授權)。	2 2 7 股股份 7 7 7	2 股股份 2 2 2

註：決議案全 於股東 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 的票數贊成 各項普通決議案，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 週年大會獲正式通過。

承董 會命
中國聯 團控股有限公司
席
黃聯禧

港，2 2 年 月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 為黃聯禧 生、左 倫 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 生、孔 聰 生、 國南 生、林 全博士、黃貴榮 生、羅建 生及林德緯 生；獨立非執行董 為王國豪 生、 芳女士、 志 博士、鄭 舜 生及呂建東 女士。